

第二專長名稱	土木工程			
負責單位	土木工程學系			
類別	課程名稱	課號	學分數	備註
專業課程	測量學及測量實習	CI1009, CI1010	3,1	至少修習17學分
	應用力學	CI1005	3	
	材料力學	CI2004	3	
	工程材料學	CI2005	3	
	流體力學	CI2011	3	
	結構學 I	CI2019	3	
	環境工程	CI2020	3	
	鋼筋混凝土學	CI3005	3	
	土壤力學 I	CI3003	3	
	土木工程實驗 I	CI3036	2	
	土木工程實驗 II	CI3037	2	
	水文學	CI3030	3	
	運輸工程	CI3011	3	
	基礎工程	CI3010	3	
	營建管理	CI4010	3	
	工程地質學	CI3040	3	
	工程圖學	CI2007	1	
土木實務專題	CI4103	3		
設計課程	鋼筋混凝土設計	CI3012	3	至少修習3學分
	交通工程及設計	CI3028	3	
	水資源工程	CI3056	3	
	鋼結構設計	CI4024	3	
	地下結構物設計及施工	CI4038	3	
	預力混凝土設計	CI4040	3	
	鋪面設計	CI4041	3	
	加勁土壤設計	CI4060	2	
	瀝青混凝土配合設計	CI6065	3	
	公路鋪面設計	CI6069	3	
	基礎設計	CI4046	3	
	建築資訊模型設計	CI4109	3	
	橋梁設計 I	CI7036	3	
	橋梁設計 II	CI7037	3	
	高樓結構設計 I	CI7089	3	
高樓結構設計 II	CI7090	3		
補充說明：				
1. 限修學分：須修習專業科目至少17學分。				
2. 另須於本系開授之設計課程中至少修習3學分。				
3. 免修規定：依本校修讀第二專長實施辦法第五條辦理。				